证券简称:昆百大A 证券代码:000560 公告编号:2010-033 号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0年9月17日对外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0年9月17日开市时起停牌。2010年9月28日，本公司对外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0年9月28日起继续停牌。

自公司股票停牌之日起，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本次重组涉及公司以往承诺事项，目的是推动上市公司主业发展和增强市场竞争力。为保障和增加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切身利益，重组方案务求稳妥、周全、细致。目前公司仍需就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与有关部门进一步论证、沟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预计复牌时间为2010年12月24日。公司正全力推进重组方案进程，力争早日确定方案。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因停牌，给广大股民的股票交易带来不便，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年12月10日

证券简称:昆百大A 证券代码:000560 公告编号:2010-034 号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百大”或“本公司”）于2010年12月3日，以专人送达、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的通知。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于2010年12月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过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和审议，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昆明创卓公司受让西南商厦所持商铺及地下停车场的议案》。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昆明创卓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昆明创卓公司”）以与西南商业大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商厦”）签订《商铺及地下停车场转让合同》，昆明创卓公司拟受让西南商厦拥有所有权的位于昆明走廊的25间商铺（建筑面积合计780.44平米）及地下一层停车场。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在董事会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时，关联董事何道峰、赵国权、张国祥回避表决。

本公司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公告内容，已于2010年12月1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特此公告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0560 证券简称:昆百大A 公告编号:2010-035 号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受让关联方资产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交易事项

2010年12月9日，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昆明创卓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昆明创卓公司”），本公司持有其92.5%的股权）与西南商业大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商厦”）签订《商铺及地下停车场转让合同》，昆明创卓公司拟购买西南商厦拥有所有权的位于昆明走廊的25间商铺（建筑面积合计780.44平米）及地下一层停车场（可划分为53个车位）。购买价格按上述资产以2010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评估的评估价值确定为2，504.812万元。

2.关联关系说明

本次交易对方西南商厦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华夏西部经济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西部”）的控股子公司，华夏西部持有本公司股份4，183.52万股，占总股份的31.1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资产转让涉及关联交易。

3.关联交易的审批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董事会于2010年12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对该交易事项进行审议，在关联董事何道峰、赵国权、张国祥回避表决的情况下，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昆明创卓公司受让西南商厦所持商铺及地下停车场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金额属本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不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二、关联方及交易各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华夏西部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5年6月19日；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8号（运动员餐厅）二层；

注册资本：7800万元；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道峰；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创业投资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商业、生物医药、科技领域的投资；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

2.交易双方

（1）昆明创卓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6年6月29日；

住所：昆明市民航路99号；

注册资本：100万元；

公司类型：非自然人出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樊江；

经营范围：国内贸易、物资供销、会议及展览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

（2）西南商业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2年12月31日；

住所：昆明市长春路东段；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道峰；

注册资本：11988万元；

经营范围：国内贸易、物资供销；承办会议及商品展览展示活动；停车场；房地产开发及经营。以下经营范围限分公司经营：汽车租赁、文化娱乐、中药材、餐饮、美容美发、保龄球、录音出版物。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购买资产为西南商厦拥有所有权的位于昆明走廊的25间商铺（建筑面积合计780.44平米）及地下一层停车场。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述资产以2010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昆明创卓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拟购买西南商业大厦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商铺及停车场资产评估报告书》（亚超评报字［2010］020056号）。

1.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本次评估对象为西南商厦位于昆明走廊的部分商铺及地下一层停车场，评估范围包括未售25间商铺，建筑面积为780.44平方米以及地下一层停车场，详见下表：

序号	楼层	商铺编号	商铺类型	套内面积（㎡）	建筑面积（㎡）
1	一层	1K3-1	B	18.69	26.89
2		1W1	A	20.80	29.93
3		1W2	B	18.58	26.73
4		1X1	A	18.58	26.73
5		1X2	B	17.35	24.96
6		1Y1-1	B	19.83	28.53
7		1Y1-2	A	18.58	26.73
8		1H1-1	B	20.92	30.10
9		1H1-2	A	22.48	32.35
10		1H2-1	B	22.54	32.43
11		1H2-2	A	24.11	34.69
12		1P1-1	B	17.23	24.79
13		1P1-2	A	18.46	26.56
14		1P2-1	B	18.46	26.56
15		1P2-2	A	20.66	29.73
16	二层	2A-1	A	24.73	35.58
17		2A-2	B	24.49	35.24
18		2D2-1	B	21.21	30.52
19		2D2-2	A	22.70	32.66
20	三层	3C1-1	A	17.44	25.09
21		3C1-2	B	16.84	24.23
22		3M3-3	B	39.08	56.23
23		3M3-4	A	39.08	56.23
24	四层	4B1-2	B	17.77	27.85
25		4B1-1	A	18.57	29.10
26	地下一层停车场				

上述资产由西南商厦开发建设，位于昆明市人民中路17号，紧临西南商厦。于2005年10月竣工，《土地使用权证》是一本大证，还未进行各商铺的《土地使用权证》分割。

上述资产，西南商厦拥有合法的所有权，且未设定抵押、质押等任何第三方可追索的权利负担，也不存在其他产权纠纷或瑕疵。

2.评估结果：

本次对昆明走廊部分商铺及地下一层停车场采用了市场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评估，两种方法分别从租售的角度客观反映了铺面的市场公允价值，但由于目前房地产市场的租售比例失衡，收益法评估结果不足以反映真实的市场价值，所以本次评估采用市场法的评估结果作为委估商铺及地下一层停车场的评估价格，即昆明走廊25间商铺评估价值为1，456.472万元，评估单价：18，660.00元/平方米，地下一层停车场的评估价值为1，048.34万元；委估房地产总价值2，504.812万元。

其中，针对商铺评估，选择了三个与委估房地产繁华度类似区域的商铺作为市场法评估的比较案例，根据该三个案例经调整后的比准单位价值，采用简单加权平均方法计算出一层商铺每平米单位价值：24，515.00元（取整），其余楼层以此为基数分别修正，得到委估商铺评估值合计14，564，720.00元。

针对地下一层停车场评估，依据停车场可划分为53个车位，选取了三个类似商圈的车位作为比较案例，根据案例经调整后的比准单位价值，采用简单加权平均方法计算出车位单位价值：197，800.00元（取整），地下一层停车场评估值=197，800.00×53=10，483，400.00元。

本次交易资产对应帐面成本为2，058.18万元。

四、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交易双方按照公开、公正、公平的一般商业原则签订书面协议确定交易关系，购买价格以《资产评估报告书》确定的标的资产评估价值2，504.812万元作为本次资产转让的交易价格。

2.资产购买价款支付方式：

本次购买资产的转让价款2，504.812万元，自《商铺及地下停车场转让合同》签署后10日内，昆明创卓公司支付20%的定金即500.9624万元；西南商厦将本次转让标的资产实际交付后10日内，昆明创卓公司支付60%的转让价款即1，502.8872万元；待标的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登记至昆明创卓公司名下后10日内，昆明创卓公司支付剩余20%的转让价款即500.9624万元。

3.购买资产的移交

昆明创卓公司付清20%定金后10日内，西南商厦将上述转让资产实际交付给昆明创卓公司。其中，未出租的商铺和地下车位西南商厦应与昆明创卓公司办理实际移交，已出租商铺，西南商厦应书面通知承租人相关出租人变更的事实，并与昆明创卓公司共同派员与承租人签署租赁合同变更的补充协议，协调承租人与昆明创卓公司衔接租赁关系（如有租赁押金，则西南商厦应将租赁押金转付给昆明创卓公司）。

上述转让资产中，未出租商铺中已敷设的装修等不可移动的附属物，连同商铺一并转移归昆明创卓公司所有，已出租商铺的装修处理按已同承租人签署的租赁合同的约定办理。

4.税费负担

因本次交易发生的税款，应由税法规定的纳税义务人承担。上述转让资产实际交付昆明创卓公司之前发生或应负担的水电费等费用，由西南商厦承担，实际交付之后发生或应负担的水电费等费用，由昆明创卓公司负担。

5.违约责任

交易双方任何一方逾期履行其合同义务的，每逾期1日，按照其违约行为所涉金额的万分之三，承担违约金。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拟受让资产位于昆明市另一重要商圈——青年路商圈，为了整合昆明市核心商圈的优质商业资源，昆明创卓公司此前已购买了昆明走廊的部分商铺，现西南商厦仍拥有昆明走廊剩余25间商铺和地下一层停车场的所有权，为了使昆明创卓公司名下昆明走廊的商铺形成一个完整资产，以利于商铺的统一规划和经营管理的优化，同时也为了履行大股东华夏西部经济开发有限公司将优质项目资源注入昆百大的承诺，减少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支持昆百大商业板块的发展，因此进行本次资产购买交易。

本次交易有利于增强公司资产的完整性，增加公司主业——商业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价格依据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事务所的评估报告为基准，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经过了本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查，独立董事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经过认真审阅，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昆明创卓公司受让西南商厦所持商铺及地下停车场的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议该项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关联交易之交易价格以经评估确认的标的资产价值确定，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3.通过本次购买资产交易可使昆明创卓公司名下昆明走廊的商铺形成一个完整资产，以利于商铺的统一规划和经营管理的优化，同时也为了履行大股东华夏西部经济开发有限公司将优质项目资源注入昆百大的承诺，减少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支持昆百大商业板块的发展。

七、备查文件目录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3.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昆明创卓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拟购买西南商业大厦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商铺及地下停车场资产评估报告书》（亚超评报字［2010］020056号）；

4.《商铺及地下停车场转让合同》。

特此公告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331 证券简称:皖通科技 公告编号:2010-059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0年12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10年11月24日以纸质文件及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汀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建设研发中心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天津市天安怡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有限公司增资3500万元用于建设研发中心。

本议案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建设研发中心的公告》详见2010年12月1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建设研发中心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建设研发中心的保荐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0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2331 证券简称:皖通科技 公告编号:2010-060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10年12月28日（星期二）上午9:3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六）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截止2010年12月23日（星期四）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现场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梦园路7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建设研发中心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天津市天安怡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3500万元用于建设研发中心。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0年12月1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会议登记时间：2010年12月27日（星期一）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地点：公司二楼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有效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和有效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须在2010年12月27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四、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二）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陈延风、巫好召

联系电话：0551-5318666

传真号码：0551-5311668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梦园路7号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30088

邮　　箱：wtkjfz@mail.hf.ah.cn

五、备查文件

1、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九日

附件：

授 权 委 托 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10年12月28日召开的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建设研发中心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有效期限：自本次会议召开时起，至会议结束时止。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331 证券简称:皖通科技 公告编号:2010-057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建设研发中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355号）文核准，于2009年12月23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00万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78，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3，497，830.67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4，502，169.33元，超额募集资金人民币：199，022，169.33元。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于2009年12月28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正信验字［2009］第1-044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2010年12月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建设研发中心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增资概况

天津市天安怡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安怡和”）为公司在天津设立的研发中心，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承担公司在应用系统开发和测试，以及公司在北方地区的市场开发及售后技术支持工作，原来经营规模较小，研发中心基础设施薄弱，无法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和技术研发的需要。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改善子公司资产结构，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经审慎研究，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前提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拟用超募资金中的3500万元人民币对天安怡和增资。本次增资主要用于天安怡和建设研发中心，此次增资完成后，天安怡和注册资本将由1500万元增加到5000万元。

二、增资主体介绍

公司名称：天津市天安怡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华苑产业区华天道8号F座701室

成立日期：2005年2月28日

主营业务：电子信息、机电一体化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计算机及外围设备、机械设备、电器设备、文化办公用机械批发兼零售；计算机安装、修理；系统集成。

注册资本：壹仟伍佰万元人民币

与本公司的关系：皖通科技之全资子公司

近一年一期相关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总利润	净利润
截止2009-12-31	16，854，247.85	16，309，803.92	9，294，936.74	3，394，840.13	2，969，482.24
截止2010-9-30	19，300，476.17	19，262，843.93	8，433，400.00	3，070，826.16	2，953，040.01

三、增资用于建设研发中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市后，加强对全国市场的开拓力度。天安怡和地处京津经济区，地理位置优越，人力资源丰富，对北方地区覆盖范围大，辐射能力强，是公司在北方地区的重要战略布局。

当前天安怡和已经具备了相应的人才优势和资质优势，市场拓展工作正在按计划进行。本次增资完成后，净资产将大幅度增加，资金实力和融资能力将得到显著提高，使之有条件去承接更大的项目。

但是，天安怡和现有研发办公楼（建筑面积约960平米）已经无法满足业务扩张和研发工作对场地的需要。通过加强研发中心建设，一方面，可以解决天安怡和目前研发和办公场地紧张的矛盾，满足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和研发环境需求，便于引进国内外高端技术和研发人才，扩大研发队伍，提高研发效率；另一方面，构筑研发为依托，与市场对接的平台，有利于提高研发水平，缩短研发成果转化周期，使公司能够抓住更多的市场契机，增强对行业重要客户的快速响应能力和研发支持力度，使产品和服务更加具有生命力和竞争力；在拓展新的市场空间的同时，提高企业形象和市场占有率，为公司在北方地区整体运营创造更加有利的市场环境，保证公司业务更快更好的发展。

综上所述，通过对天安怡和增资用于建设研发中心，即增强子公司的整体资本实力，也是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大力培养和引进、扩充人才队伍，提升公司运营效率的重要举措；公司经过整合研发资源，优化资源布局与组织架构，将增强市场开拓与服务能力，直接降低实施、维护和经营成本，并提前为募集资金项目投产后扩张的产能做好准备，为公司实现长远规划及可持续发展的业务目标，提供有力支持和奠定坚实的基础。

公司将上述部分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天安怡和增资用于建设研发中心，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四、研发中心项目建设方案

（一）项目建设地点

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区海泰发展五道16号，海泰创新基地B7座。

（二）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皖通科技天津研发中心

项目实施主体：天津天安怡和公司

项目资金来源：公司用超募资金对天安怡和增资资金

资金用途：购买上述经营用地、房屋建筑及其配套设施

占地面积：746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5189.92平方米

容积率：1.5

建筑密度：22.8%

最高层数：6层

车位数（辆）：15个

地面建筑分项面积：4443.92平方米，其中：主研发楼开发及办公：2200平方米、软件测试中心：800平方米、专业实验室：500平方米、会议室：200平方米、技术培训中心：300平方米、多功能活动室：200平方米、研究成果及产品展示厅：250平方米。

（三）项目资金使用计划

总计：3500万元。购买上述经营用地、房屋建筑及其配套设施、研发设备和办公设备。

（四）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目前，天安怡和已经就购买房屋建筑物及其配套设施（含土地）与出售方签署《房屋订购协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出售方签订《房屋买卖合同》；项目总体实施计划，拟于2010年12月完成购置，2011年5月完成装修，2011年7月全部研发及办公设备安装到位，2011年8月投入正式使用。

五、公司承诺

（一）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二）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后十二个月内不从事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用于建设研发中心，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从内容和程序上，公司此次使用超额募集资金行为经过公司必要的审批程序，上述方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及《中小企业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要求。

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天津市天安怡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3500万元用于建设研发中心。

七、监事会意见

皖通科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对该事项核查后，发表意见认为：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天津市天安怡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有限公司增资3500万元用于建设研发中心。

八、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认为：皖通科技本次以部分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研发中心建设，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及长远发展规划，有助于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竞争力，强化竞争优势，巩固竞争地位，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天津市天安怡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3500万元用于研发中心建设。

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说明

根据《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在经过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公司《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详见2010年12月1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建设研发中心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建设研发中心的保荐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2331 证券简称:皖通科技 公告编号:2010-058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0年12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10年11月24日以纸质文件及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中胜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建设研发中心的议案》

公司拟将部分超募资金35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天津市天安怡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建设研发中心。

本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建设研发中心的公告》详见2010年12月1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建设研发中心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建设研发中心的保荐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2509 证券简称:天广消防 公告编号:TGG-2010-02

福建天广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通知、召集及召开情况

福建天广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0年12月8日下午3点在南安市成功科技工业区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秀玉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10年12月5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5名，游相华独立董事因外地出差而书面委托戴仲川独立董事出席，李玉生独立董事也因外地开会而书面委托戴仲川独立董事出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决议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并逐项表决各议案，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513号《关于核准福建天广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福建天广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万股，每股面值为1元（指人民币元，下同），每股发行价格为20.19元，共募集资金50，475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2，870万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7，60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020180号《验资报告》验证。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将与相关银行以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所指定的专用账户，具体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存放金额（万元）	专户用途
1	兴业银行成功支行	156560100100125298	10.000	气体自动灭火系统项目
				研发中心和检测试验中心建设项目
2	中国农业银行南安柳城支行	13550201040006650	4.000	消防水炮灭火系统项目
3	中国民生银行泉州清濠支行	2303014210001601	34.156（注）	存放超募资金

注：上述金额尚包括部分待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551万元。

此外，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陈秀玉女士全权代表公司分别与上述开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办理其他有关事宜。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敏感信息排查管理制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无反对票、无弃权票；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制度，该制度自审议通过后立即生效。

全文详见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福建天广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敏感信息排查管理制度》。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制度，该制度自审议通过后立即生效。

全文详见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福建天广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制度，该制度自审议通过后立即生效。

全文详见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福建天广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制度，该制度自审议通过后立即生效。

全文详见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福建天广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制度，该制度自审议通过后立即生效。

全文详见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福建天广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财务报告审议工作制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制度，该制度自审议通过后立即生效。

全文详见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福建天广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财务报告审议工作制度》。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制度，该制度自审议通过后立即生效。

全文详见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福建天广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制度，该制度自审议通过后立即生效。

全文详见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福建天广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0年12月26日上午十点在福建省南安市成功科技开发区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福建天广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特此公告。

福建天广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509 证券简称:天广消防 公告编号:TGG-2010-03

福建天广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天广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定于2010年12月26日在福建省南安市成功科技开发区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2010年12月26日（星期日）上午10：00

3、会议地点：福建省南安市成功科技工业区公司二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5、股权登记日：2010年12月22日（星期三）

6、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0年12月22日（星期三）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的议案》，其具体内容为将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由7，500万元增加至10，000万元。

2、《关于修改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的议案》，其具体内容为：将公司章程原第三条修改为：“公司于2010年11月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